

文章编号:1009-3907(2007)06-0065-04

从圣经原型角度分析《弗洛斯河上的磨坊》

韩晓华

(杭州万向职业技术学院 基础部, 浙江 杭州 310023)

摘要: 乔治·爱略特生活在19世纪基督教思想盛行的时代。她的小说处处可见其基督教思想的痕迹。《弗洛斯河上的磨坊》无论从人物还是语言方面都可以在《圣经》中找到原型。这部小说体现了爱略特“博爱”的基督教思想和作为一个作家的“以道德诲人的”强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关键词: 《弗洛斯河上的磨坊》; 原型理论; 《圣经》; 博爱; 道德诲人

中图分类号: I561.074 **文献标识码:** A

乔治·爱略特(George Eliot 1816-1880)是英国19世纪著名的女作家。她的小说以深奥的哲学思想,对伦理道德、宗教、政治的热切关注,对人物心理的细腻描写而著称。有关爱略特的小说,文学评论家多从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新历史主义角度加以阐释。笔者在研读其早期作品《弗洛斯河上的磨坊》的过程中发现:由于作者所处的时代是基督教思想盛行的时代,也由于作者本人从小生活在浓郁的宗教氛围中,该作品无论是人物形象还是文字表述,都可以在《圣经》中找到原型。因此,本文试图从原型理论的角度出发,重新审视这部作品,以期更深入地了解作者在这部作品中所包含的更深层的思想。

1 原型批评理论和《圣经》

原型批评起源于20世纪初的英国,在二战后兴盛于北美,是取代英美新批评而起的一种批评流派。它强调从神话、仪式和文学中寻证出普遍的、共同的原型,进而发掘积淀在其中的种族以至人类的集体潜意识和深层心理特征。它源于以弗雷泽为代表的文化人类学和以荣格为代表的分析心理学。弗雷泽认为,原型是“典型的反复出现的意象”^{[1]14},文学是一个有机的整体,应该作为一个整体去研究。也就是说,批评家必须对文学进行宏观研究,必须找到一种更大的范式,去发现和解释文学艺术的总体形式和普遍规律。这种更大的范式就

是原型。他经过考察发现,文学的结构是神话式的。神话成了一个贯穿整个文学史的基本术语,用于概括反复出现的叙述程式。在弗雷泽看来,“神话就是原型”^{[1]14},人们通常在神话中可以找到一个民族的精神和思想源泉。而《圣经》作为古西伯来人的一部史书和基督教唯一的经典作品,是西方文学的三个源头之一,在世界文学史上有着极为重要的地位和影响。《圣经》对西方文化的影响源远流长。由于基督教思想在西方思想史上的重要地位,一直以来,它左右着人们的思想行为,成为西方世界很多人判断是非标准的依据,而文学作为人们生活的一面镜子,自然也受到其很大的影响,世世代代的作家喜欢把目光转向《圣经》中的神话,希望从中找到创作的灵感,很多作家喜欢引用圣经中的一些典故,许多文学作品中的人物、故事情节、作品的结构、叙事模式、语言都可以在《圣经》中找到它的影子。可以说,“圣经文学包含了所有的文学原型模式”^[2]。

2 乔治·爱略特的宗教背景

维多利亚时代是一个基督教思想盛行的时代,那时的英国普遍相信上帝的存在,而上帝的话语《圣经》自然成为人们言行的准则,每个家庭都有《圣经》,而《圣经》也是学校的必修课程。生活在这种环境中的爱略特从小受到基督教思想的熏陶,其父罗伯特·爱文斯信奉英国国教;1832年,乔治·爱略特被转到一所寄宿学校上学,在那里,

收稿日期:2007-06-10

作者简介:韩晓华(1969-),女,河南省南召县人,杭州万向职业技术学院讲师,硕士,主要从事英美文学研究。

他又受到了洗礼教的影响。尽管爱略特后来受到了费尔巴哈的《基督教的本质》一书的影响和达尔文的“进化论”思想的影响,致使她在信仰上发生过动摇,甚至不再进教堂,但由于基督教思想在她的意识中已根深蒂固,她认为基督教思想对人的道德有很好的制约作用,1851年她曾在《威斯敏斯特评论》杂志上发表评论,赞同罗伯特·麦肯(Robert Mackay)在《智力进步》(The Progress of the Intellect)这本书中的观点,认为“宗教和科学是不可分的”^{[3]87}。她认为宗教和科学对立的观点是狭隘的,“真正的宗教是不能离开科学而独立存在的”^{[3]87}。

3 原型人物:麦琪——约伯和耶稣

麦琪是这部小说的女主人公,是作者精心刻画的一个人物形象。从麦琪的家庭遭遇和她的心理历程看,她和《圣经》中的约伯很相像。但从她最后的道德提升和舍己的角度分析,她又对应《圣经》中的耶稣形象。麦琪对应《圣经》中的两个人物,从而使其形象更加丰满。

麦琪的孩童时代总的来说是快乐的,她天生聪颖,父亲视若掌上明珠。哥哥汤姆尽管有时对她太苛刻,但兄妹二人从小在弗罗斯河边玩耍,度过了很多美好的时光。拥有父兄的爱,麦琪任性、直率、无忧无虑、快乐地生活着。她喜欢诗歌、艺术,爱好读书和生活中一切美的事物,对生活充满了美好的憧憬。

然而,世事难测,麦琪的父亲因一场官司败诉,气得中风病倒,从此她家陷入了低谷。家里没有了经济来源,只有靠拍卖产业维生,麦琪和汤姆辍学在家,一家人过着忍辱受穷的日子。对麦琪来说,家庭的变故对她造成的打击不只是家庭优越的环境和地位的丧失,更重要的是她人生中最大的精神支柱——父兄的爱被剥夺了。父亲从此再也没有心思在心爱的女儿身上,后来他在找威克姆复仇的时候,因一时过度激动,再次中风而死;汤姆为了支撑家庭生计早出晚归,从此再也无暇问津妹妹的心理感受和情感需求;麦琪从母亲的眼神中看到的也只有忧伤和无奈,她不但无法从母亲那里得到精神慰藉,相反,脆弱的母亲更需要她的安慰。麦琪感到从未有过的孤单和心灵的寂寞,她开始思考人生,希望找到快乐人生的源泉。这时,她发现一本《效法基督》的书,从这本书中她获得了极大的心理慰藉。她明白了自己痛苦的根源在于自私的欲望,只有拿去心中的自私,多为他人着想,让舍己的爱

占据自己的心,人就不会有孤单和痛苦。这本书给麦琪的心理历程带来了很大的改变。她为了不使父亲和哥哥伤心,断绝了和菲利普的来往,尽管她和菲利普有很多共同语言。为了不使表妹露西和爱她的菲利普伤心,她拒绝了表妹的未婚夫史蒂芬的求婚,毅然决然回到小镇上去,宁愿忍受人们的风言风语和哥哥的责骂。汤姆甚至把她拒之门外,但她不计前嫌,为了救汤姆脱离水灾,她不顾生命危险,最后兄妹二人一同葬身弗罗斯河。

麦琪的人生经历变故和《圣经》上约伯的经历有很大的相似之处,可以说都经历了一个U形结构。麦琪小时候的生活是快乐和富足的,后因家庭变故从此陷入了人生的低谷,而后哥哥汤姆重振家业,帮父亲还完了债,一家人从“羞辱谷”中走了出来。而约伯曾是神喜爱的仆人,家产富足,生活无忧无虑,对上帝有一颗敬虔的心。后来由于撒旦的试探,上帝允许撒旦拿去约伯的一切以试炼约伯的信心,从此约伯一夜之间失去了儿女和家产,不但如此,还“使他从脚掌到头顶长毒疮”^{[4]778}。从此约伯苦不堪言,他忍受了极大的痛苦,但没有失去一颗寻求上帝的心,约伯经受住了上帝对他的试炼,上帝就重新大大地赐福他,他又拥有了比以前更多的子孙和财产。

无论是麦琪还是约伯,他们都经历了一个心理提升的过程。约伯经过家庭的变故,对上帝有了更深的了解,他对上帝的爱不但没有减少,反而更加坚定。麦琪经历了家庭变故后,经过内心深处的寻求,她超越了自身的狭隘,由原来的自私任性变得处处为他人着想,同情他人的处境,麦琪的心理历程实际上是一个道德提升的过程。

小说的最后部分让人很容易由麦琪想到《圣经》上的耶稣。耶稣来到这个世界是为了拯救他人的灵魂,耶稣的死使世人有了盼望,因他的死做成了救赎的功,人们只要信他,就可以使灵魂得到拯救。麦琪在小说的最后部分表现了超越自我的爱,她这种超越自我的爱和牺牲精神几乎感染了身边的每一个人:她不计较汤姆对她的伤害,冒着生命危险去拯救他的生命,使这个心胸狭窄、刚愎自用的男人面对麦琪的行为,“苍白的脸上呈现出一种敬畏和羞愧的表情”^{[5]520},他从麦琪身上感受到了一种极大的精神力量,使他在生命的最后关头对人生有了更深层次的思考。菲利普也因为麦琪的高尚行为有了很大的改变,他不再以自我为中心,也不再因为身体的缺陷而自卑,在言行上也越来越表现出男子汉的胸怀。他

在给麦琪的信中说,他从麦琪那里获得了一种“新的力量”,认为麦琪给了他“新的生命”^{[5]503},这种“新的力量”和“新的生命”让人很容易联想到耶稣牺牲自己也是为了让世人获得新生命,尽管这种“新生命”和前者有很大的不同。露西也因麦琪的行为感到了自己的渺小,当她意识到麦琪为她所做的一切后感动地说:“你比我忍受了更多的痛苦”,“你所做的是我做不到的”。甚至麦琪可怜的母亲塔里维夫人也从麦琪那里获得了力量,当她看到女儿离开史蒂芬后所面临的困境,便鼓励麦琪说:“孩子,我和你一块儿去,你还有妈妈。”^{[5]485}

实际上,爱略特通过塑造麦琪这样一个人物形象想要表达这样一种观点:每个人都应该像麦琪那样有同情意识、责任心和博爱精神。爱略特借助这部小说表达了自己的呼声:人与人之间要相互关爱,相互理解,要同情别人的遭遇。爱略特在小说中一再强调要关注人们“内心的需要”^{[5]117},要有同情心。她在小说中用弗洛斯河上的一个神话故事表达了这样的思想:有一个衣衫蓝缕、面容憔悴、怀抱婴儿的女人在一个暴风雨的夜晚祈求船夫把她送到河的对岸,所有船夫都质问她为什么要在这样的夜晚过河。只有一个船夫说:你既然要过河,一定是内心的需要,我载你过去!这个妇女一到对岸,就变成了一个美貌天仙,破烂的衣服也变成了洁白的长袍,容光四射,她对船夫说:“你没有质问我,只关心我内心的需要,且富有同情心,我要为你祝福,从今以后,凡是踏上你的船的人都会免受暴风雨的侵袭,凡你去救的人或动物,都能成功。”^{[5]117}从此这艘船逢凶化吉,拯救了无数人的性命。爱略特用这个圣·奥格斯镇的传说说明这个镇上的人已忘记了他们自己信仰的根基和美好的传统,他们不再关心人们内心的需要。

爱略特的一个密友奥斯卡·布朗宁(Oscar Browning)曾评价她说:“在爱略特二十五年的文学创作生涯中,她一直在思考人的生命问题,她有一种强烈的使命感和责任心。”^[6]在爱略特看来,一个作者的社会职责,是唤醒社会同情意识,唤醒他人的良知和责任心。在她的写作中,她同情小人物的遭遇,对她笔下的小人物总是寄予深深的同情和理解,并从她们身上发现闪光点。在这部小说中,我们可以看到爱略特对塔里维先生、菲利浦和其他下层劳动人民如毛斯(Moss)姨妈、汤姆儿时的玩伴、江湖艺人鲍勃(Bob)等都寄予了深深的同情。爱略特的同情意识和博爱精神正是其基督教思想的体现。

4 互文性、典故的映射与含义

仔细阅读《弗洛斯河上的磨坊》这部小说,就会发现它的语言带有很多《圣经》的痕迹。作者借用《圣经》中的文字表达其深层的寓意和弦外之音,可见其匠心独运。且不说小说中有很多语言与《圣经》有相似之处,但从章节的大标题来说,七个章节中就有五个与《圣经》的典故有关,通过联想这些典故,读者会茅塞顿开,作者的言外之意便不言而喻。如第二章的大标题“堕落(衰败)”(Downfall)、第三章的“羞辱谷”(The Valley of Humiliation)、第五章的“麦子和稗子”(Wheat and Tares)、第六章的“大诱惑”(The Great Temptation)、第七章的“最后的救赎(拯救)”(The Last Rescue),这几个词语在《圣经》上都有典故。如“堕落”在《圣经》上指的是亚当和夏娃违背上帝的禁命,偷吃了分辨善恶树上的果子,被上帝逐出伊甸园,从此人类的堕落就开始了。人类的堕落是先祖亚当和夏娃罪的结果。这部小说用 downfall 一词,表面意思指塔里维先生因官司败诉导致家道中落,深层意思指因塔里维不遵从上帝“爱仇敌”的教导,对威克姆复仇心切、睚眦必报,更有甚者,让他的儿子汤姆把复仇的话写在《圣经》首页上,极大地亵渎了上帝,塔里维对上帝的不敬遭到了应有的报应。因此这部小说中的“堕落”一词暗指塔里维像亚当夏娃一样犯了不敬畏上帝的罪,因塔里维的堕落(downfall)导致了家庭的衰败(downfall),因此,downfall 兼有“堕落”和“衰败”两层含义。第四章的“羞辱谷”一词来自被人们称为“第二大《圣经》”的班扬的作品《天路历程》。《圣经》中也有“死荫的幽谷”^{[4]857},指的是大卫被迫离开王宫时被敌人四面追杀时的情景。这部小说用“羞辱谷”一词映射麦琪的父亲官司败诉之后家庭陷入低谷的状况:家里所有产业被拍卖,而拍卖的产业又被仇敌威克姆买了去,麦琪的父亲又受雇于仇敌掌管磨坊,一家人忍辱含羞。作者用“羞辱谷”一词形象地反映了麦琪家当时的状态。“麦子和稗子”在《圣经》中是耶稣设的两个比喻,“当收割的时候,我要对收割的人说,先将稗子薅出来,捆成捆,留着烧;惟有麦子,要收在仓里。”^[7]这里的麦子指的是真信徒,“麦子收到仓里”指只有真信徒才能进天国,享受永生的福乐。而稗子正好相反,表面上看,稗子和麦子长得很像,但往往是冒充基督徒的假信徒,最终要被“捆成捆,留着烧”,即假信徒要下地狱,因为地狱里有永远不灭的火。

这部小说在塔里维先生去世这一章中用“麦子和稗子”这个典故实际上在映射塔里维先生是假信徒，他不按《圣经》的教导行事，且把诅咒威克姆的话语写在上帝的话语《圣经》上，就是在临终前仍然不能原谅威克姆，并抱怨上帝对他太苛刻。第六章的“大诱惑”在《圣经》上指的是撒旦对夏娃的诱惑，夏娃因经受不住诱惑，偷吃了分辨善恶树上的果子，从此便犯了罪。“诱惑”一词在这部小说中暗指史蒂芬对麦琪的诱惑，史蒂芬有意安排麦琪和他到弗洛斯河上荡船，麦琪在不知情的情况下，和斯蒂芬相遇，斯蒂芬苦口婆心劝说麦琪和他一起私奔，麦琪尽管经历了一番痛苦的挣扎，最终还是拒绝了他，但因她被迫在一艘商船上和斯蒂芬在一起度过了一个夜晚，从此，她便名誉扫地。尽管麦琪自知清白无辜，但在世俗、狭隘的家乡小镇——圣·奥格镇人眼里，她的罪行已无可饶恕，从此她被家乡人所不容，连她深爱的哥哥也把她拒之门外。夏娃因撒旦的诱惑被上帝逐出了伊甸园，而麦琪也因为史蒂芬的诱惑被世人所排斥。作者在此实际上在讽刺小镇人的狭隘意识和世俗的偏见，因为麦琪和夏娃不一样，麦琪本无罪，但在世俗人眼里她却成了罪人。“最后的救赎”中的“救赎”一词在《圣经》中反复出现。《圣经》中的救赎指的是耶稣对世人的救赎。耶稣为拯救世人脱离死亡，宁愿自己被钉死在十字架上，担当了世人的罪，耶稣用自己的死赎了世人的罪，从此凡信他的人都可以得到赦免，获得永生。这部小说用“救赎”一词既指麦琪的灵魂得到了上帝的救赎，也映射麦琪像耶稣那样因着自己牺牲唤醒了他人的良知和责任心，使他人的道德因着麦琪的行为而得到了提升。事实上，“最后的救赎”表达了爱略特道德救国的理想。

5 结 语

小说《弗洛斯河上的磨坊》无论从人物形象还

是语言特点，处处可见《圣经》的痕迹。这部小说体现了爱略特博爱的宗教思想，这和她本人所处的时代和家庭背景是分不开的。爱略特崇尚基督教思想，认为基督教信仰是约束人们道德行为的最好方式，这和她作为作家的强烈的使命感和责任心是分不开的。

爱略特所处的时代，英美两国的小说强调道德教育的功用，当时颇有影响的观点是：小说是“最高级的道德教诲工具”；小说最大的优点是“以榜样诲人”^[8]。爱略特通过塑造麦琪这样一个榜样人物，唤醒了人们普遍的同情意识、良知、责任心、道德感和博爱精神，达到其道德教育的目的。二百年多过去了，如今再读爱略特的作品，她的思想在如今的商品经济时代不但没有过时，反而愈发显得弥足珍贵。这也许就是爱略特的名字越来越被人们所熟知的原因。

参考文献：

- [1] 陆汉军, 张黎敏. 原型批评在中国的传播与应用[J]. 南京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报, 2005(3).
- [2] 刘永杰. 《呼啸山庄》的《圣经》解构[J]. 天津外国语学院学报, 2003(6):66.
- [3] Brain Spittles. George Eliot — Godless Woman[M]. London: The Macmillan Press Ltd, 1993:87.
- [4] 圣经·旧约[M]. 南京: 中国基督教协会, 2001.
- [5] George Eliot. The Mill on the Floss[M]. Beijing: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1991.
- [6] Oscar Browning. Life of George Eliot[M]. London: Walter Scott, 1890:164.
- [7] 圣经·新约[M]. 南京: 中国基督教协会, 2001:25.
- [8] 殷企平. 英国小说批评史[M].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1:55.

责任编辑: 柳 克

An analysis on *The Mill on the Flos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archetypes in *the Bible*

HAN Xiao-hua

(The Department of Basic Sciences, Hangzhou Wanxiang Polytechnic College, Hangzhou 310023, China)

Abstract: George Eliot lived in a time when Christian idea was popular. Her novels imprinted Christian idea everywhere. Archetypes in *The Mill on the Floss* could be found in *the Bible* in both approaches of characters and language, and the novel embodied Eliot's Christian idea of "caritas" and her strong sense of responsibility and mission of moral teaching as a writer.

Keywords: *The Mill on the Floss*; archetypal theory; *Bible*; caritas; moral teaching